

杭州市科技合作促进会

关于批准发布团体标准《全自动土壤样品制备设备技术规范及评价方法》的公告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、《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》（国标委联〔2022〕6号）和《杭州市科技合作促进会团体标准制订程序》（杭科促会〔2019〕12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杭州市科技合作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完成了团体标准《全自动土壤样品制备设备技术规范及评价方法》（标准号：T/KCH 002-2023）的立项、调研、征求意见、专家评审等程序，现将该标准纳入团体标准体系并批准发布。

该标准自2023年1月20日开始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